

合力下好“一盘棋”

(上接第一版)市直各部门要明确“走出低谷靠行动不靠说”,认清找准各自发力点,加强沟通、搞好配合,开通绿色通道,凝聚工作合力,决不能袖手旁观、置身事外,决不能等待观望、消极应付。

要坚持上下联动。上下贯通、执行有力,是合力下好“一盘棋”的基础和关键。我们要通过市、县两级联动,调动一切可以调动的资源和力量,合力解决企业存在的问题。县(市、区)要切实做到“守土有责”,担负起协调解决企业和项目存在问题的责任;县(市、区)无法解决的问题,可“上提一级”,提请联系的市、县领导和联席会议协调解决,帮助企业

一切可以调动的资源和力量,合力解决企业存在的问题。县(市、区)要切实做到“守土有责”,担负起协调解决企业和项目存在问题的责任;县(市、区)无法解决的问题,可“上提一级”,提请联系的市、县领导和联席会议协调解决,帮助企业

一国之本,持千钧之屋;五寸之键,制开阖之门。解决难点问题,需要从方法论上想办法、下功夫,把握关键、剑指要害。我们要以强烈的责任心、事业心和必胜信心,攻下最难的堡垒、啃下最硬的骨头,合力下好“四个一百”专项行动这盘“棋”!

公告

河南骏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将其位于许昌市解放路与白庙后街交叉口东南角的骏达“馨景花园”1号楼及骏达“馨景花园”项目全部地下车库,抵押给许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上房产将办理在建工程抵押登记手续,现予以公告。

许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房产享有优先

受偿权,如有客户已购买上述房产,请自公告发布之日起3日内向我公司提出书面异议,提供相关手续。如逾期不提出异议,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与我公司无关。

联系人:李先生
联系电话:15617218268
许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30日

禹州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结果公示

禹国土告字〔2018〕32号

经禹州市人民政府批准,禹州市国土资源局于2018年11月20日至2018年11月30日举办了2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挂牌出让活动,成交2宗,结果如下:

单位:㎡、(亩)、年、万元

编号	土地位置	土地面积		用途	出让年限	成交价	竞得人
		总	净				
(2017)029	轩辕大道西侧	65252 (97.88)	54550 (81.83)	居住用地	70	17585	禹州市禹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17)035	药城路西侧、华夏大道南侧	(11135) 16.7	(11135) 16.7	居住兼容商业	居住70年商业40年	3507	河南鼎原置业有限公司

禹州市国土资源局

2018年11月30日

襄城县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网上挂牌公告

襄城县网挂〔2018〕9号

经襄城县人民政府批准,襄城县国土资源局决定以网上挂牌方式出让以下5(幅)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并指定襄城县国土资源局组织实施。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挂牌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序号	地块编号	宗地位置	地块面积 (平方米)	出让面积 (平方米)	土地用途	容积率	绿地率	建筑密度	建筑限高(米)	规划建筑面积 (平方米)	出让年限	有无底价	起始价 保证金 每次增幅 (万元)	土地开发程度	备注
1	6-21-42	首山大道与文苑路交叉口东南侧	37301.07 (55.95)	37301.07 (55.95)	商住	≤2.0	≥35%	≤28%	≤60	74602	40 70	无	6435 3218 50	五通一平	
2	10-4-13	百宁大道与文化路交叉口东南侧	48960.17 (73.44)	48960.17 (73.44)	商住	≤2.0	≥35%	≤28%	≤60	97920	40 70	有	9548 4774 50	五通一平	
3	10-4-14	百宁大道与文昌路交叉口东北侧	49570.92 (74.36)	49570.92 (74.36)	商住	≤2.0	≥35%	≤28%	≤60	99141	40 70	有	9667 4834 50	五通一平	
4	6-18-9	阿里山路与创业路交叉口西北侧	25721.84 (38.58)	25721.84 (38.58)	商业	2.5-3.4	≥30%	≤30%	≤87	64304-87454	40	无	1929 965 50	四通一平	
5	6-20-3	文化河西南侧	147048.19 (220.57)	147048.19 (220.57)	工业	≥0.7	≤20%	≥30%	/	102933	50	无	3441 1721 10	三通一平	

具体以襄城县城乡规划局出具的规划条件为准,详见《规划条件》。

二、竞买申请条件和要求。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符合网上出让公告或出让须知中明确的资格条件(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均可参加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活动,申请人可以单独申请,也可以联合申请。

(二)为进一步提升襄城县城市品位和城市形象,宗地编号10-4-13号和宗地编号10-4-14号需统一规划建设,竞买人必须统一报价竞买。竞买人在竞得土地后,应无偿为政府配建1950平方米商业安置房,2200平方米住宅安置房(宗地编号10-4-13号和宗地编号10-4-14号地块内);宗地编号6-21-42号,竞得人应无偿为政府配建6960平方米住宅安置房,并无条件提供5000平方米商业安置房,政府以3500元/平方米回购。

(三)竞买人在竞得土地后,土地竞得人必须在襄城县注册新公司,同襄城县国土资源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三、确定竞得入选人方式。

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按照价高者得原则确定竞得入选人。设有底价的,按照报价最高且报价不低于底价者确定竞得入选人。

四、报名及保证金截止时间。

竞买申请人可在2018年12月18日至2018年12月28日登录河南省国土资源网上交易系统(<http://www.hngtjy.cn/home.jsp>),提交申请。竞买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为2018年12月28日16时00分(以资金划入网挂系统指定竞买保证金账户为准),逾期申请无效。

温馨提示:为避免因竞买保证金到账时间延误,影响您顺利获取网上交易竞买资格,建议您在保证金到账截止时

间的1至2天之前交纳竞买保证金。

五、挂牌时间及网址。

挂牌报价时间为:

6-21-42号地块:2018年12月22日8时00分至2018年12月31日8时15分,10-4-13号地块:2018年12月22日8时00分至2018年12月31日8时30分,10-4-14号地块:2018年12月22日8时00分至2018年12月31日8时45分,6-18-9号地块:2018年12月22日8时00分至2018年12月31日9时00分,6-20-3号地块:2018年12月22日8时00分至2018年12月31日9时15分。

挂牌网址:河南省国土资源网上交易系统(<http://www.hngtjy.cn/home.jsp>)。

六、出让资料获取方式。

本次挂牌出让的详细资料和要求,见挂牌出让须知及其他出让文件。挂牌出让须知及其他出让文件可从网上交易系统(<http://www.hngtjy.cn/home.jsp>)查看和打印。

七、资格审查。

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出让实行竞得入选人资格后审制度,即竞买申请人在网上交易系统按规定递交竞买申请并按时足额交纳了竞买保证金后,网上交易系统将自动颁发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竞买保证金到账确认书,确认其竞买资格,出让人对网上交易的竞得入选人进行资格审查。如因竞得入选人的资格审查未通过,造成本次出让地块不成交的,由竞得入选人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八、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1.本次公告的事项如有变更,将由襄城县国土资源局发布变更公告或发出书面通知,届时以变更公告或书面通知为准。挂牌宗地的其他内容详

情可参阅挂牌出让文件。

2.此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出让的具体工作由襄城县国土资源局实施。

3.本次出让国有建设用地在项目建设时,必须严格按照项目规划和国土资发〔2007〕236号、国土资发〔2010〕34号、国土资发〔2010〕151号、豫政办〔2007〕33号、许政〔2011〕74号等文件要求,节约集约使用土地,并接受县政府组织的竣工验收。

九、风险提示。

竞买人应该谨慎报价,报价一经提交,不得修改或者撤回。网上挂牌报价截止之前,竞买人至少进行一次有效报价才有资格参加限时竞价。

操作系统请使用WinXP/Win7/Win8;浏览器请使用IE8.0、IE9.0、IE10,其他操作系统与浏览器可能会影响您正常参与网上交易活动。数字证书驱动请到河南CA官方网站下载,并正确安装。请竞买人在竞买前仔细检查好自己电脑的运行环境,并先到网上交易模拟系统练习,以免影响您的报价、竞价。

十、申请数字证书联系方式。

办证大厅地址:许昌市魏文路市地税局直属分局征收大厅

联系电话:15993682821

十一、如果在参加本次网上挂牌交易过程中遇到疑难问题,请及时联系:

网上挂牌出让业务

咨询电话:0374-3993890(襄城县国土资源局土地利用股)

襄城县国土资源局

2018年11月30日

禹州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公开出让公告

禹国土资告字〔2018〕31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定》《招标投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规范》和《河南省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经禹州市人民政府批准,禹州市国土资源局决定以网上挂牌方式公开出让3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宗地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单位:㎡(亩)、年、万元

编号	土地位置	土地面积		用途	出让年限	绿地率 容积率 建筑密度	保证金 起始价 加价幅度
		总	净				
(2016)024	腾飞路西侧	45242 (67.86)	40354 (60.53)	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	40	≥10% ≤1.5 ≤50%	975 1950 不低于20
(2017)008	华夏大道北侧	26803 (40.21)	18847 (28.27)	居住用地	70	≥35% >1.0<3.5 ≤30%	2410 4806 不低于50
(2018)033	联络大道东侧、大学路南侧	(29403) 44.10	(17628) 26.44	居住用地	70	≥35% >1.0<3.0 ≤25%	2000 3966 不低于50

说明:地块具体位置以坐标为准

二、取得河南省信息安全电子认证中心授予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数字证书资格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在出让公告规定的期限内均可申请,申请人可以单独申请,也可以联合申请。

联合竞买申请人需提交《联合竞买协议》。协议要规定联合各方的权利、义务,包括联合各方的出资比例,并明确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时的受让人。

凡参加本次网上挂牌出让活动的申请人,需先到河南省信息安全电子认证中心申请并办理数字证书(办公地址:魏文路市地税局直属分局征收大厅,联系电话:15993682821)。

三、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通过河南省国土资源网上交易系统(<http://www.hngtjy.cn/>)进行,按照“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

竞得入选人应在网上交易竞得入选后3个工作日内到禹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市党政综合大楼后楼中楼696房间)办理资格审查手续;通过资格审查后,按规定签订成交确认书。

四、本次网上挂牌出让的详细资料和要求,见挂牌出让文件。

申请人可于2018年11月30日至2018年12月24日登录河南省国土资源网上交易系统(<http://www.hngtjy.cn/>)下载获取或到禹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市党政综合大楼后楼中楼696房间)索取。

五、申请人可于2018年11月30日至2018年12月24日登录河南省国土资源网上交易系统(<http://www.hngtjy.cn/>)提交竞买申请,完成竞买资格申请。

取得竞买资格的竞买人,应根据网上交易系统随机生成的保证金银行账户,按时足额缴纳拟竞买地块的保证金(以资金划入网挂系统指定竞买保证金账户为准),逾期申请无效。因与银行系统对接会造成到账延迟,建议竞买人在竞买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前一天完成保证金的缴纳手续。缴纳竞买保证金的截止时间为2018年12月24日17时。

六、网上挂牌报价时间。起始时间:2018年12月24日9时。

截止时间分别为:

(2016)024号地报价截止时间为2019年1月4日9时30分。

(2017)008号地报价截止时间为2019年1月4日10时0分。

(2018)033号地报价截止时间为2019年1月4日10时30分。

七、此次网上挂牌出让是网上申请、报价,不接受电话、传真、邮寄、电子邮件及口头等方式申请、报价。

八、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一)网上挂牌报价时间截止时,经网上交易系统询问,有两个或两个以上竞买人表示愿意继续竞价的,系统自动进入限时竞价程序,通过限时竞价确定竞得人。

竞买人应尽可能在挂牌截止时间前完成报价,超过挂牌截止时间交易系统

将自动关闭,不再接受报价,因此造成竞买人无法报价的损失,由竞买人自行承担。

(二)本次出让宗地竞得人须自取得成交确认书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并完全履行确认书和合同约定的所有义务。

(三)根据国土资源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关于发布〈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示范文本的通知》(2008年7月1日起执行)要求,本次出让宗地规划条件以规划部门最终核定结果为准。

(四)本次公告的事项如有变更,将发布变更公告或书面通知,届时以变更公告或书面通知为准。

(五)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出让的出让人为禹州市国土资源局,出让活动具体工作由禹州市地产交易中心全权实施。

(六)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出让活动受禹州市纪委监委和社会监督。

禹州市纪委监委第三执纪监督室,电话:0374-8279359

九、网上挂牌出让业务咨询。

联系电话:0374-2077866

联系人:李凌娟 康东丽

联系地址:禹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市党政综合大楼后楼中楼696房间)

禹州市国土资源局

2018年11月30日